

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10月15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2016年10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以投票表决的方式一致通过了本次会议的以下议案，形成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

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了《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未对该议案内容提出异议，表决通过。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内容将于2016年10月2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二、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10月25日